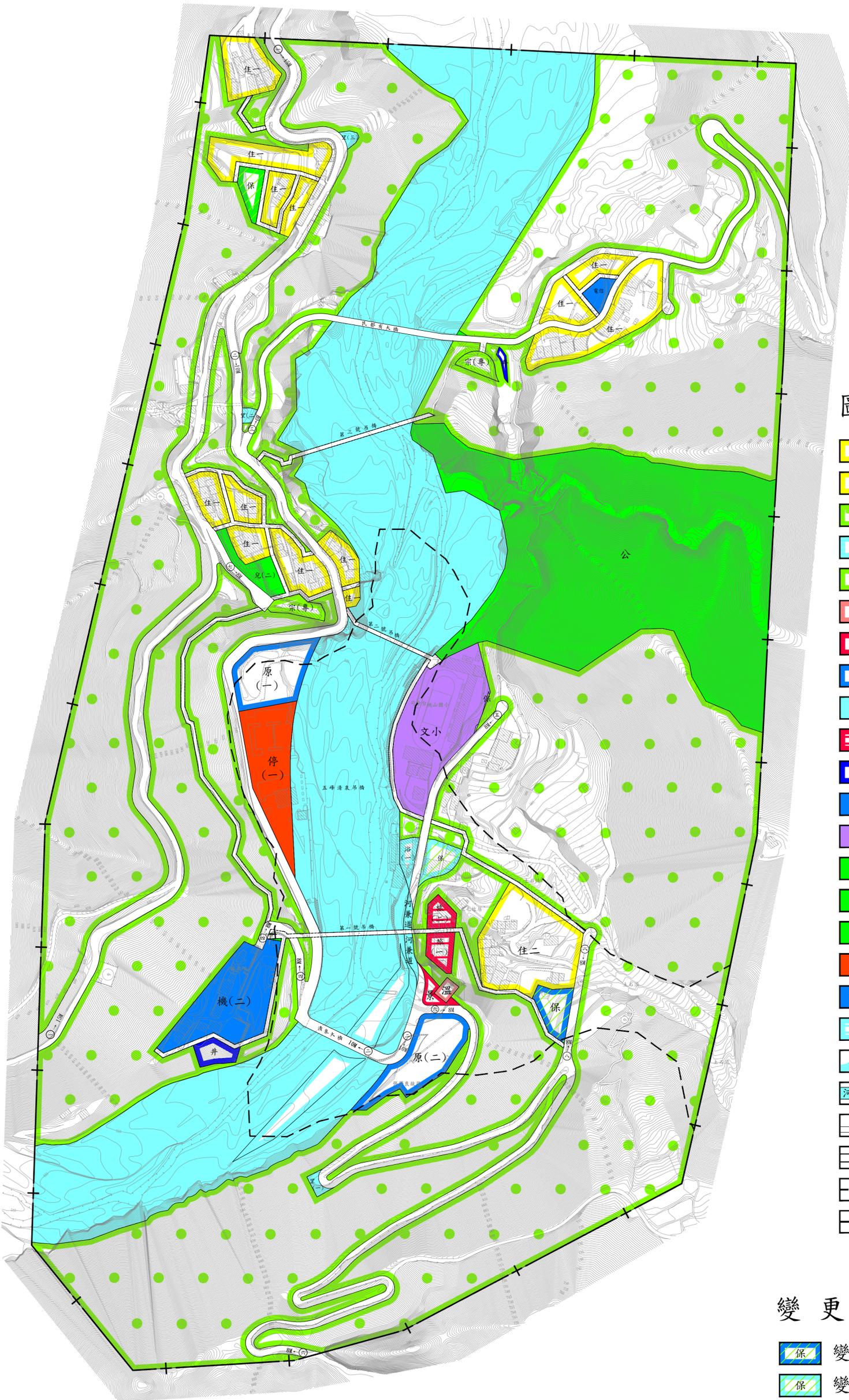


# 變更清泉風景特定區計畫(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)案示意圖



比例尺：1/2000

## 圖 例

- 住一 第一種住宅區
- 住二 第二種住宅區
- 保護區
- 河川區
- 宗 宗教專用區
- 溫 溫泉露頭區
- 景 景觀區
- 原 原住民文化區
- 望 眺望區
- 旅 旅館區
- 井 溫泉井專用區
- 機 機關用地
- 文 學校用地
- 公 公園用地
- 兒 兒童遊樂場用地
- 綠 綠地用地
- 停 停車場用地
- 電 電信事業用地
- 浴 大眾浴室用地
- 河道用地
- 河兼道 河道用地兼作道路使用
- 道路用地
- 人行步道用地
- 計畫範圍線
- 竹-11土石流特定水土保持區範圍線

## 變更圖例

- 變更機關用地為保護區
- 變更大眾浴室用地為保護區
- 變更兒童遊樂場用地為保護區
- 變更學校用地為保護區

註：凡本次檢討未指明變更部分應以原計畫為準。